

中国扫黄打非年鉴

Eliminating Pornography
and Illegal Publications

—— 2008年卷 ——

EPIP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中国扫黄打非年鉴》编辑委员会

主 编: 柳斌杰 新闻出版总署署长、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副组长

副主编: 蒋建国 新闻出版总署副署长、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副组长兼办公室主任

编 委:

周慧琳 新闻出版总署反非法和违禁出版物司司长、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专职副主任

毛小茂 新闻出版总署反非法和违禁出版物司副司长

陈一平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副局长

李如生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建设司副司长

王 雄 铁道部政治部宣传部副巡视员

张玉胜 交通运输部公安局局长

赵志国 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保障局副局长

夏守达 海关总署缉私局副局长

宁望鲁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局局长

徐 立 中国民用航空局党委办公室副主任

魏党军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司副司长

于慈珂 国家版权局版权管理司司长

姚计军 解放军总政宣传部新闻出版局副局长

和 龔 中央编译出版社长兼总编辑

韩继海 中央编译出版社副社长兼副总编辑

王英偶 北京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总队长、北京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兼办公室主任

钟鸿青 天津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总队长、天津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方世忠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局长、上海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樊 伟 重庆市委宣传部副部长、重庆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项向阳 河北省新闻出版局副巡视员、河北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梁宝印 山西省新闻出版局副局长、山西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庞亚民 内蒙古自治区新闻出版局副局长、内蒙古自治区“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高 健 辽宁省新闻出版局副局长、辽宁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董维仁 吉林省新闻出版局副局长、吉林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兼办公室主任

赵勤义	黑龙江省新闻出版局局长、黑龙江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傅杰三	江苏省新闻出版局副局长、江苏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田宇原	浙江省文化厅副厅长、浙江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李先锋	安徽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李闽榕	福建省新闻出版局党组书记、福建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刘平	江西省新闻出版局副局长、江西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兼办公室主任
宿华	山东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詹玉荣	河南省新闻出版局局长、河南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兼办公室主任
姚德新	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副巡视员、湖北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黄赞佳	湖南省新闻出版局副局长、湖南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韩安贵	广东省新闻出版局副局长、广东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龙毅	广西壮族自治区新闻出版局、版权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广西壮族自治区“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陈亚冠	海南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周国良	四川省新闻出版局局长、党组书记、四川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兼办公室主任
刘援朝	贵州省新闻出版局党组书记、局长、贵州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艾罕炳	云南省新闻出版局副局长、云南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王喜凯	西藏自治区新闻出版局副局长、西藏自治区“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陆柯仑	陕西省新闻出版局副局长、陕西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张余胜	甘肃省新闻出版局局长、甘肃省“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副组长兼办公室主任
张承伟	青海文化新闻出版厅副厅长、青海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专职副组长兼办公室主任
黄洪乾	宁夏回族自治区新闻出版局副局长、宁夏回族自治区“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杨少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副部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中国扫黄打非年鉴》通讯员

北京市: 柳 璐

天津市: 贲永明

上海市: 陈忠信

重庆市: 郭松峦

河北省: 李振忠

山西省: 吕治水

内蒙古自治区: 贾翼飞

辽宁省: 马 春

吉林省: 王淳光

黑龙江省: 刘 涛

江苏省: 赵 军

浙江省: 章建军

安徽省: 张旭东

福建省: 邱建宏

江西省: 欧阳东来

山东省: 刘金祥

河南省: 云俊波

湖北省: 李道胜

湖南省: 刘时军

广东省: 杨 健

广西壮族自治区: 秦红德

海南省: 赵 武

四川省: 胡 格

贵州省: 李 翔

云南省: 谢卫民

西藏自治区: 周 宇

陕西省: 苏有军

甘肃省: 赵富春

青海省: 李进祥

宁夏回族自治区: 高云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钱 倩

《中国扫黄打非年鉴》编辑部

主 任: 田绍垚

策划编辑: 吴颖丽

责任编辑: 董 妍

特约编辑: (按姓氏字母排序)

车壮丽 冯 章 高立志 韩继海 韩慧强 贾宇琰 刘艳宇 苗永姝

任志强 谭 洁 王 松 汪 强 王忠波 徐家和 邢艳琦 杨梦东

杨 茜



▶ 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召开第二十一次电视电话会议。

▶ 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宣部部长、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组长刘云山出席第二十一次电视电话会作重要讲话。



▶ 2008年，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组织召开，迎奥运维护出版物市场稳定“扫黄打非”办公室主任会议。

► 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表彰北京“10·12”侵权盗版案办案有功集体、有功个人大会。



◀ 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召开天津、江苏制售非法出版物团伙网络案办案协调会。

► 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召开文化环境保护工程座谈会。





◀ 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组织各地4月22日同时开展集中销毁非法出版物活动，此为北京会场场景。

▶ 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领导柳斌杰、陈冀平等参观“扫黄打非”公益宣传画大赛展。



◀ 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会见第29届奥运会协调委员会主席海因·维尔布鲁根，国际奥委会高度评价中国奥运反盗版工作。



▶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聘请成龙担任反盗版形象大使。

▶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就中国开展打击侵权盗版保护知识产权话题接受媒体采访。



▶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副组长兼办公室主任、新闻出版总署副署长蒋建国接受媒体采访。



北京市

► 北京“10·12”侵权盗版案办案集体个人成绩突出，受到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表彰。



◀ 2008年北京市“扫黄打非”暨文化市场管理工作大会。

► 2008年全国集中销毁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活动北京主会场。





► 北京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副市长蔡赴朝在大会上讲话。



► 北京市“扫黄打非”办、文管办聘请法律专家工作组，市委宣传部的副部长陈启刚给聘请的律师颁授聘书。



▲ 北京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平安奥运行动”文化娱乐服务场所专项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陈启刚带队检查文化市场。



▲ 北京市海淀区开展迎奥运倒计时一百天法制宣传活动。

► 2008年度文化市场监督员工作总结表彰大会上，获得表彰的文化市场监督员。



◀ 北京市文管办、“扫黄打非”办法律专家顾问组聘任仪式。



► 京冀两地文化市场联手“护城河工程”，确保奥运会期间北京出版物市场的安全稳定。





▶ 2008年4月20日，北京市委宣传部部长蔡赴朝参加违法音像制品集中销毁活动。

▶ 2008年7月24日，北京市文化执法总队赵安良（左二）陪同北京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陈启刚检查东城区文化市场。



▶ 活跃在首都文化市场上的文化监督员。



▶ 平安奥运期间，为进一步加大对文化市场的监管力度，总队多次组织人力集中对物流货运站进行反复检查。



天津市



► 天津市公安机关组织开展销毁淫秽光盘活动。

◀ 天津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长、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肖怀远出席天津市集中销毁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活动并销毁非法光盘。



► 2008年7月，天津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部门查获一销售非法图书的黑窝点。

◀ 天津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执法人员对一超市内的图书、音像制品销售专柜进行检查。





▲ 天津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截获一运输非法试卷的车辆。



▲ 天津市海关驻邮局办事处工作人员正在从进境邮件中检查非法出版物。



▲ 2008年4月20日，天津市举行集中销毁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活动。



▲ 天津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部门端掉一贩卖非法光盘的黑窝点。

上海市



▲全国集中销毁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活动上海分会场。



▲2008年1月17日，上海市领导王仲伟同志、杨定华同志出席全国“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上海分会场会议并讲话。



▲上海市“扫黄打非”办开展文化市场法制宣传活动。



▲2008年1月10日，全国“扫黄打非”办在沪表彰广州—上海“3·30”非法出版物团伙网络案有功集体和有功个人。



▲2008年全国集中销毁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活动上海分会场。



◀上海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人员查获大批非法音像制品。



▶上海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人员夜查出版物市场。



◀上海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人员在公路道口查堵非法出版物。

►上海市“扫黄打非”办严厉打击非法出版物的批发、储运行为。



◀2008年5月29日，上海市破获一特大批销音像制品案，执法人员收缴非法音像制品逾33万张，抓获3名涉案人员。

►广州—上海“3·30”非法出版物团伙网络案主要犯罪嫌疑人张某、胡某在法庭上接受审判。

